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
傳 真：02-26537366
聯絡人及電話：鐘婕瑀02-27878200#7325
電子郵件信箱：linda118025@fda.gov.tw

11601
台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號810室

受文者：台灣保健食品學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4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61302002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輸入食品系統性查核實施辦法」第四條、第五條、第八條及第三條附表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6年8月4日以衛授食字第1061301998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「輸入食品系統性查核實施辦法」第四條、第五條、第八條及第三條附表修正草案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6年5月2日以衛授食字第1061300919號公告於行政院公報，踐行法規預告程序。
- 二、旨揭發布令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台灣保健食品學會(不含附件)
副本：

部長陳時中